了造反後又鎮壓造反派,最後卻又被 定為「步步倒向造反派」的張平化…… 書中都有一些值得注意的記敍。

陳益南此書不僅內容豐富,文 筆清朗,而且具有很強的歷史感。 書中穿插了不少站在當下的角度回 顧歷史所發的議論,不僅以親身經 歷、切身感受為其堅實的基礎,而 且閃耀着作者多年研究反思「文革」 歷史的理論光輝。雖然此書只是一 部紀實性的回憶錄,但它在「文革」 歷史研究的理論高度上,卻足以讓 許多人云亦云的所謂「研究」著述相 形見絀。

由於眾所周知的原因,對「文 革」歷史的回顧與研究,在「文革」 發生地成了「禁區」,而且,對這一 「禁區」的封鎖在「文化大革命」爆發 四十周年的2006年達到了「史無前 例」的地步。不過,令人欣慰的 是,就在這一年,仍然在香港出版 了兩部由親歷者所寫的有關造反派 的很有價值的書,一部是周倫佐的 《「文革 | 造反派真相》(香港田園書 屋出版),一部就是陳益南的回憶 錄。前者是從理論上全面考察研究 了造反派的性質、構成及其歷史演 變;後者是以親歷親見的回憶記敍 了一個人、一個企業、一個城市中 造反派的造反歷程。前者在理論的 闡述中穿插了許多具體人物和事件 的生動實例;後者在紀實的內容中 又不乏理論思考的深度和對「文革| 大背景研究的廣度。這兩部書都應 該成為研究「文革 | 歷史特別是造反 派歷史的必讀書。

[過客|學者的心靈史

● 張向東



李歐梵:《我的哈佛歲月》(南京: 江蘇教育出版社,2005)。

李歐梵是從事中國現代文學和 文化研究的著名海外華裔學人,他 上個世紀50、60年代在台灣大學讀 書時,就與同學創辦了有名的《現 代文學》雜誌。他在大學畢業後赴 美留學,1970年獲得博士學位後, 先後在美國和香港的多所大學任 教。2004年從哈佛大學退休後,到 香港科技大學從事文化研究。目 前,李歐梵教授任香港中文大學一 **144** 讀書: 評論與思考

蔣經國基金會亞太漢學中心名譽主 任。

在李歐梵的所有著作中,我最喜歡讀的是他新近出版的個人學術傳記《我的哈佛歲月》(下引此書只註頁碼)。此書在短短的一、兩年內先後在台、港、大陸三地連續出版,足以說明其受讀者歡迎的程度。

「伊凡·卡拉瑪佐夫式」 的知識份子

1962年,李歐梵到了芝加哥大學學習國際關係不到兩個月,就陷入了「存在」危機,他這樣質問自己:「我來美國幹甚麼?為甚麼要學這種『遊戲』?為甚麼要唱這些似懂不懂的理論天書?」(頁14) 他除了在這個非我族類的大城市飽嚐疏離、寒冷、飢餓和奔波疲勞之苦外,更讓他難以忍受的還是心靈上的空虛:

每天除了想像之外就是不斷問着同一個問題:我到美國來留學的意義到底是甚麼?前途渺茫,就像深冬結了冰的密歇根湖:凍成一片白色,一望無際,看不到彼岸。(頁18-19)

1963年暑假,當李歐梵在即將進入哈佛大學前夕,讀完白先勇送他的《卡拉瑪佐夫兄弟》(Brat'ia Karamazovy) 時,他說:

到了那個關鍵時刻,我突然領悟到 自己將來要做甚麼了——我要做一 個像伊凡·卡拉瑪佐夫一樣的知識 份子!俄文intelligentsia(知識份子) 這個字對我有極大的吸引力,似乎 是一種特別的「族類」,我如果能身 為其中的一員,就會解決我的一切 認同危機。(頁27)

他借《卡拉瑪佐夫兄弟》中伊凡給阿 遼沙講的關於宗教大法官對人類在 面對「良心」和「麵包」時的永恆困境 的論述後説:

這個寓言恰好印證了我內心的矛盾:一個知識份子所追求的「真理」,可能對大多數人無利,甚至有害;如果他為了眾人福利而蒙蔽自己的良心,那麼,他個人的生命意義又何在?(頁27)

李歐梵雖然這麼說,但也從來 沒有解決他的認同危機。在我看 來,正是伊凡式的知識份子對他的 啟發,使他的一生陷入了一種無法 自救的認同危機。這種危機不是獲 得「知識份子」這一身份所能解決 的,相反,它恰恰是知識份子這一 「族類」的標誌。因為在《卡拉瑪佐 夫兄弟》中,伊凡的痛苦就在於他 對人生意義和價值的不斷自省和追 問:「人類存在的秘密並不在於單 純地活着,而在於為甚麼活着。 當對自己為甚麼活着缺乏堅定的 信念時,人是不願意活着的,寧可 自殺,也不願留在世上,儘管他 的四周全是麵包。」「對於人是再 沒有比良心的自由更為誘人的了。 但同時也再也沒有比它更為痛苦 的了。|(陀思妥耶夫斯基[Fyodor Dostoyevsky]著,耿濟之譯:《卡拉 馬佐夫兄弟》,上〔北京:人民文學 出版社,1981),頁380-81)。

從芝大到哈佛,李歐梵依然無 法消除由於對人生意義的懷疑而帶 來的困惑和虛無。他在哈佛選擇中

國近代史作為他的專業時,同樣面 臨着「伊凡式」的在「麵包」和「良心」 之間抉擇的困難:

作中國史的研究純是為了獎學金, 沒有太大興趣,是否選課時又會重 蹈芝大的覆轍?費正清教授大名鼎 鼎,謝文孫和他更熟,但我從他處 聽來的「貼士」(tips)並不令我安心, 甚至暗暗感到自己的興趣和他的不 合。怎麼辦? (頁29)

哈佛的讀書生活雖然遠較芝加哥舒暢,「然而心中還是有點『納悶』,那種苦悶不是來自課業的壓力,而是來自內心生活:也許是受陀思妥耶夫斯基小說的影響太深,我感到我的精神煎熬仍然熾烈,甚至開始自疑,做個哈佛研究生,我還是平庸的芸芸眾生之一,看那些美國同學,一個個比我世故,在課堂上說得頭頭是道,而我呢?」(頁29)

李歐梵孜孜以求,要做一個他 心目中理想的知識份子,即現代的 伊凡·卡拉瑪佐夫。他在社會認同 和個人實現、制度和心靈、歷史和 文學、婚姻和愛情之間的游移和彷 徨,都是基於對人生意義徹底的自 省和懷疑。這種自省對於當事者不 免痛苦,但它正是人類尤其是知識 份子取得進步的標誌。這裏突出的 是對於人的自身,特別是對人的心 靈世界的關注。李歐梵從事於嚴肅 的學術活動,但念念不忘他鍾情的 音樂、電影,甚至使這些本來用以 愉悦心靈的消遣方式躋身到他的研 究領域。他對費正清在中國近代史 研究中重制度、輕人情的傾向的質 疑,同樣説明了他的這種困惑心 理:為其麼費氏的書中關於「義和 團」的論述基本上都從西方傳教士的立場出發?為甚麼義和團的「奉民」都是沒有嘴臉的暴徒?這批下層人物的「心靈世界」(mental world) 該如何描述?他們的入教儀式(和太平天國一樣)是否值得仔細研究?換言之,文化人類學這門學科怎麼沒有進入中國近代史研究的領域,而只是一味抄襲西方「現代化」的理論?「中國近代史的研究中人在哪裏?!」(頁38)

李歐梵之所以由歷史進入文 學,就是出於對歷史研究中對人, 尤其是對人的心靈世界的漠視的不 滿。所以,李歐梵在學術研究領域 裏的游移,是有其個人的內在原因 和線索的。他研究歷史,但關心的 是「人」, 所以他以「五四作家之浪 漫的一代|為其博士論文的選題, 是要為五四一代作家的「心態史」作 傳。這與他自己作為一個「放蕩不 羈者」(free spirit)的心態有關。出於 探究人類心靈的衝動, 他進而在哈 佛選修了歐洲思想史、俄國思想 史、美國思想史等科目。他研究中 國現代文學從思想史的角度切入, 也是與此相關。

他在不同的研究領域之間不斷 地遊走,彷彿就是那個不斷在「麵 包」和「良心」面前苦苦思索何以取 捨的伊凡·卡拉瑪佐夫。他有時以 「狐狸」來形容自己的這種性格:

也許,人各有志,我的志向雖在學術,但個性上免不了沾染不少文人氣質(都是受了我的幾個作家朋友和藝術家老友之「害」),總覺得人活了一輩子不應該只幹一件事,況且我又不是所謂「刺蝟型」學者,可以一以貫之,把自己的學問做到登

146 讀書: 評論與思考

峰造極,變成「大師」。我的「狐狸」 性格不改,做學問也是旁敲側擊, 這裏開開,那裏嗅嗅,而且最愛 「越界」——到其他相關領域去打游 擊戰(美其名曰「跨學科研究」)。然 而除了「跨學科」之外,我甚至還想 從學術界跨出去,在學院內外做兩 棲動物,游離不定,享受充分的自 由。所以,提早退休,就是為了追 求自由而自我解放。(頁180)

「過客」學者的心靈世界

作者説他寫作此書「不是一本學術著作,而是一本知識性的回憶錄,從個人的經驗勾畫出哈佛生活的面貌和情趣」,是「回憶自己的心路歷程」:「人過六十歲以後開始懷舊,留學經驗當然是個人回憶中的『高潮』,特別是在哈佛求學的那段『八年抗戰』的歲月,更難忘懷,……」但此書並非純粹為了抒寫記憶,而是「自信當年的讀書經驗可以為年輕一代的學子提供少許啟發。」

李歐梵自己說他是「在文學和歷史這兩門學科中不停地徘徊遊走」。其實他何嘗僅僅是在文學和歷史之間遊走,他還遊走於台灣、美國、香港之間,文人與學者,學院內外,虛無與意義、婚姻與愛情,「麵包」與「良心」,現代與後現代之間……。正如劉再復所説,他簡直是一個本雅明式的城市漫遊者。他自己也説:

大概我從來不把自己當作美國人, 也從來不覺得生在美國的華人是華 僑,再加上後來到新加坡和馬來 西亞參觀後,感受到華語文化在 當地多元種族社會所處的微妙地 位,……問題既然如此複雜,單一 性的政治認同當然不夠,加以旅遊 和移民的潮流影響所及,「認同」就 不再那麼簡單。(頁140)

確實,《我的哈佛歲月》在某種程度上可以當作全球化時代知識份子命運的寓言,主人公就是一個永不停息地跋涉於疲憊旅途上的「過客」。

李歐梵的這種游離心態,同樣也表現在對於婚姻和愛情的困惑:

到芝加哥那年我四十三歲,人到中年總是比較容易感懷身世,向來我尋求浪漫,總覺得結婚跟一個女女麻守一世,將會是何等難耐的一里,將會是經婚姻。在對於一直拒絕婚姻。在對於生而感情告吹了,對於生而感情告吹了,對於性不可,對於陷害的關係,我一時驚慌,如達了移居芝加哥的決定,對於陷生的環境,加上不安的事情吧。(頁233)

他的妻子李玉瑩在〈歐梵在哈佛教 書的日子〉一文中說,李歐梵作為 美國知名學府的教授,誰知在他風 光的背後,卻有斯人獨憔悴的一 面。在芝加哥大學,他最怕的是週 末的孤獨:

到了夕陽西下,窗外湖光渺渺,遇 上寒冬氣候,天空密集了灰雲,灰 暗暗地、沉甸甸地壓將下來,令人透不過氣來,忽然間生起了萬念俱灰的感覺,卻又是欲哭無淚的味道,不禁讓我想起白先勇的小說《芝加哥之死》裏的人物吳漢魂,他投向密歇根湖的悲痛心情,我也親自感受得到。自己奮鬥半生,過了而立之年,仍然落得孑然一身,這何嘗不是我追求浪漫的代價?(頁234)

雖然他在個體價值的實現和社會認同之間不無困惑和矛盾,但他在追求心靈自由的同時,最為傾心於他的教學和學術事業,甚至這種外在的「功業」成了填補他心靈空虚、確認其人生價值的重要方式。在《我的哈佛歲月》中,李歐梵對學術的癡迷和對教學事業的鞠躬盡瘁是最為動人的。李玉瑩還說:

歐梵對教學嚴謹、認真、負責的態度,是極為少見的,他教書三十多年,每逢新學年開學的第一天夜裏,都緊張得睡不着,還做着同一個表了,但找不着教室,找到了卻沒有學生在班上等他。我想這是課前焦慮症,由於太認真,他才會那麼焦慮。跟他在一起的五年當中,曾經有多次看見他半夜起床看書,他說明天要上課了,卻預備不足,睡不着……(頁238)

在美國執教之餘,他「到處趕 着開會,為現代文學宣傳,希望打 破美國漢學界對現代文學的偏見; 但為了證明這一門新學科的價值我 勢必勤加耕耘……。」(頁114)

李歐梵在講到他在哈佛所開的 「文化中國」的核心課程時這樣說: 「記得1998年冬季我因背痛而不能上課,只好請我的研究生代課,但最後考試時還是勉強拄着拐杖去監考,以示負責。我為之鞠躬盡瘁到最後一年(2002年)把各個課題都竭盡心力講完了,然後宣布説此課從此壽終正寢。」(頁141)

對於李歐梵來說,唯有他所教育的學生取得進步和成就,唯有他 嘔心瀝血的事業得到學生的理解和 認可,才是對他心靈上莫大的慰藉。

李歐梵到哈佛執教以後,有一次受邀參加舍監舉辦的茶會,他因以前在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此種 場合受到冷遇而心有餘悸,他説:

說來沒有人會相信,在洛杉磯住了四年,我的「自我形象」幾乎降到自 慚形穢的地步……我積了一肚子怨 氣,只好一股腦兒把它昇華成學 問,全盤灌輸給我的研究生,心中 覺得也只有我那幾個研究生尊敬 我、體貼我。(頁123)

這一次在哈佛一進門就受到學生的 熱情歡迎,他不無誇張地說,這位 歡迎他的哈佛本科生在幾秒鐘之間 治癒了他自慚形穢的「心理病」,彷 彿讓他又回到了二十多年前在哈佛 體驗過的生活,頓時感到年輕了 十歲。

他回憶起在哈佛的教學生涯中 每有成就時,那種喜悦真是溢於言 表:

哈佛的本科生修這種「指導課」 時反而特別認真,從不缺課,而且 準備充分,在課堂上交換意見時可 以表現作為哈佛學生的聰明才智, 《我的哈佛歲月》在某種程度上可以當作名 球化時代知識份子的運的高言,主人自己。 是一個永不停息地 是一個永不停息地 涉於疲憊旅途上的「過 客」。李歐梵的這種別 離心態,同樣也表明 在對於婚姻和愛情的 困惑。 **148** 讀書: 評論與思考

也使我感到莫大的安慰,所謂「得天下之英才而教之不亦樂乎」這句話, 我終於在這種小班上體會出來,雖 然我教的英才不多。每年還不到五 六個,這也足夠了。(頁131-32)

這一連串「意識流」式的回憶,令我深深感覺到十年來在哈佛的教學經驗還是寶貴的。當然在現代文學方面,我訓練出來的博士也個個出人頭地,令我欣慰,然而更令我懷念的反而是這些「不倫不類」甚至「不務正業」或不夠專業的碩士生和本科生,他們在我的啟發下各發異彩,這才是我最引以為榮的教學經

驗,也因此導致我最終走向文化研究的道路。(頁134-35)

他總結說:

如果我需要總結在哈佛的教學經驗,感受最深的是學生的人情味。 ……有人説「一日為師,終身為父」, 我恰得其反,沒有做成父親,卻終 生交到不少朋友,這些學生多年的 關切,令我保持心理年齡永遠年 輕,有時還覺得自己是學生,甚至 到我退休的時候更覺如此。這是我 保持「青春常駐」的秘訣。(頁157)

鑒別「文本」的新維度

● 陳愛中



耿傳明:《輕逸與沉重之間——「現代性」問題視野中的「新浪漫派」文學》(天津:南開大學出版社,2004)。

儘管近幾年來關注者逐漸多了 起來,但就新文學研究領域而言, 「新浪漫派」依然是一個相對新鮮而 陌生的詞彙,對於組成這個流派的 徐訏和無名氏兩位作家的認識,恍 若隔世仍然是讀者無法擺脱的第一 觀感。就歷史現場而言,實際上 「新浪漫派」文學曾經在上個世紀的